

弘光科技大學各項法規章則制修訂流程

一、校級辦法：

由提案單位將新制訂或修正之法規先提送行政協調會審議討論，再依行政程序提送相關權責會議審議，待權責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，同時維護更新法規資料庫專區。

二、單位辦法：

由單位將新制訂或修正之法規依行政程序提送相關權責會議審議，經權責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時，亦同步維護更新法規資料庫專區。

三、法規資料庫檢核

各單位請配合「全校單位網頁維護檢核作業」，自主檢核法規資料庫所屬法規是否為現行版，秘書室則每季對各單位法規進行抽檢。